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eson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迪臣發展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262)

修訂合營公司之條款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五月六日有關成立合營公司之公佈(「該公佈」)。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股東協議之訂約方訂立補充協議(「補充協議」)，據此：(i) 迪臣BVI及創逸於合營公司之股權分別更改為20%(之前為30%)及80%(之前為70%);(ii) 迪臣BVI向合營公司授出之股東貸款總額增至約人民幣2,900萬元(相等於約3,290萬港元)(之前為人民幣2,400萬元)及創逸投入之股東貸款總額則增至約人民幣1.16億元(相等於約1.318億港元)(之前為人民幣5,600萬元);及(iii) 終止迪臣BVI有權向創逸收購最多達合營公司已發行股本40%以及創逸向合營公司投入相關部分之股東貸款之購股權。

本公佈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4.36條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有關成立合營公司之該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該公佈所使用之詞彙與本公佈所使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股東協議之訂約方訂立補充協議，據此：(i) 迪臣BVI於合營公司之股權由30%減持至20%及創逸於合營公司之股權由70%增至80%;(ii) 迪臣BVI向合營公司投入之股東貸款總額由人民幣2,400萬元(相等於約2,720萬港元)增至約人民幣2,900萬元(相等於約3,290萬港元)及創逸向合營公司投入之股東貸款總額由人民幣5,600萬元(相等於約6,360萬港元)增至約人民幣1.16億元(相等於約1.318億港元);(iii) 合營公司就其於重組後浙建10%股本權益之投資而

作出之出資總額由人民幣6,000萬元(相等於約6,820萬港元)增至人民幣1.45億元(相等於約1.647億港元)；及(iv)終止迪臣BVI有權向創逸收購最多達合營公司已發行股本40%及創逸向合營公司投入相關部分之股東貸款之購股權。於本公佈日期，迪臣BVI及創逸並無向合營公司授出上述股東貸款。

董事會認為，補充協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並按公平基準協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最佳利益。

除上述條款外，股東協議之其他主要條款維持不變。

有關創逸之資料

創逸是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主要業務為(其中包括)投資業務。

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創逸為獨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關連人士且與其概無關連，其本身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其唯一董事並非本公司董事，且並無於本公司任何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中持有任何股權。

除本公佈另有指明外，人民幣金額已按人民幣0.88元兌1港元之匯率換算為港元(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迪臣發展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兼副主席
謝文盛

香港，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包括王克端先生、謝文盛先生、王京寧先生及姜國祥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鍾泰博士、蕭文波先生及黃承基先生。

* 僅供識別